立<u>法會</u> 福利事務委員會

2008年5月8日(星期四)下午4:30

就議程「殘疾人士院舍的發牌事宜」 意見書

香港復康聯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署理復康總主任 郭俊泉

香港復康聯會是本地復康及殘疾機構的聯會組織,一向與香港社會服務 聯會維持緊密的伙伴關係,爲殘疾人士謀求合理的權益和福祉。就今次立法會 福利事務委員會討論「殘疾人士院舍的發牌事宜」,聯會有以下的意見:

- 1. 在去年年底發表的《香港康復計劃方案》中,政府已確立透過發展資助院舍、私營院舍及自負盈虧宿舍作爲解決殘疾人士住宿需要的發展方向。聯會認同有關的政策,因爲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及自負盈虧宿舍可以爲殘疾人士及其家人提供另類住宿服務的選擇,而發牌計劃不單可改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服務質素良莠不齊的情況,亦爲私營院舍的發展訂立了基礎。
- 2. 政府於 2006 年開始推行殘疾人士院舍自願登記計劃,惟截至今年四月只有 6 間殘疾人士私營院舍能夠符合計劃的規定而獲准登記,對於現時共有 40 間殘疾人士私營院舍,聯會認爲計劃的進度未如理想,其作爲監管私營院舍服務質素的過渡措施,成效令人質疑。聯會建議政府需要進一步加強定期及突擊巡查殘疾人士私營院舍,尤其是尚未參與自願登記計劃的私營院舍。另外,聯會亦建議當局爲居於私營院舍的殘疾舍友安排家庭服務社工,主動跟進和定期評估其在私院的居住情況,以及主動爲殘疾舍友安排適切的日間訓練或社區支援服務,以確保有關院友的生活質素。
- 3. 根據政府提供的資料,現時約有 1,600 名院友分別居於 40 間殘疾人士私營舍。由於有 34 間殘疾人士私營院舍未有參與自願登記計劃,聯會估計當發牌制度實施後,大部份私營院舍可能未能通過有關條例的要求而不能繼續經營。故此,政府須爲受影響的院友,因應情況提供合適的支援及協助,爲他們的居住需要作妥善的安排。

- 4. 對於現時有 45 名 18 歲以下的殘疾學童居於殘疾人士私營院舍,聯會認為 政府應盡快按這些學童的情況及需要,安排合適的住宿及支援服務,讓 他們可專心學習及健康成長。
- 5. 聯會於去年 6 月已表達意見要求政府能夠趕及於 2008 年第一季向立法會 提交條例草案。根據今次政府提交的文件,當局預算在 2008 至 09 年度的 立法會會期才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聯會認爲現時 立法程序進展緩慢,當局應立即加快工作,讓法案盡速落實,以有效保 障殘疾院友的生活質素。
- 6. 長遠而言,政府應爲殘疾人士資助住宿服務及社區支援服務,制訂長遠的發展策略及服務規劃,以滿足殷切的服務需求。聯會建議政府以五年時間,加建不同類型的殘疾人士資助院舍,以滿足現時殘疾人士輪候住宿服務的需求。